

# 城区今年启动9座水闸重建工程

## 进一步提升防洪排涝能力

□ 记者 王子瑶 通讯员 张若冰 黄志航

每逢夏季暴雨频发时期,城市防洪排涝设施显得尤为重要。近日,记者从市城发集团下属荆江环境公司获悉,今年,中心城区将启动9座水闸重建工程,其中4座水闸将于3月陆续开工建设,成为首批水闸开工项目。

由于年代久远,老化严重,有的水闸甚至丧失应有的调节功能。根据相关部门调查摸底,荆襄内河1座、李李家洲3座、江津湖2座、荆沙河1座、塔桥路桥头泵站1座、丽景嘉园文湖公园附近1座共计9座节制闸将纳入重建,意味着城区近1/4的水闸将进行提档升级,一批“老病缠身”的城市水闸将迎来“新生”。

### 张李家洲共有4个水闸 3水闸因功能缺失纳入重建

沙市区张李家洲公园始建于1999年,由张李家洲和李家洲两个湖泊组成,占地总面积5.67公顷。同时,张李家洲闸泵也是城区重

要的雨水泵站之一。张李家洲共有4个水闸,其中出水闸2个、进水闸1个因功能缺失需重建,仅一个进水闸功能尚存,暂时不进行改造。

张李家洲水闸重建工程,属于城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子项工程。近日,记者来到靠近园林路、滨湖路交叉地带的张李家洲出水闸处看到,因该闸丧失调水功能,已于3月14日拆除。

目前,工人们正抢抓工期,争取在汛期前将3个水闸重建完工。荆江环境公司工程部相关负责人介绍,公司希望该工程能抢在汛期前建成,届时张李家洲水闸顺利通过园林路雨水管道排到西干渠,及时调节张李家洲景观水位,进一步提高城市防洪排涝、防灾减灾能力,避免该区域“看海”。

### 城区最老水闸盼“新生” 江津湖水闸将于3月底重建

中心城区湖泊众多,河流纵横。江津湖水域面积660亩,是荆州中心城区最大的城中湖。

据介绍,江津湖水闸是中心城区最老的水闸,其服役期已超过30年。该水闸因年久失修,目前是一座废弃老闸。

江津湖东侧改造水闸位于沙市区文化宫路与园林路交叉口,设计为周边市政排水箱涵入湖的节制闸。记者看到,这里已打上施工围挡,该水闸为下开式堰门,其闸门顶部高程与湖岸顶部齐平。

让一湖水变活、变畅。相关负责人表示,这一水闸早已丧失相关功能,计划于3月底启动江津湖东侧改造水闸重建工程,以进一步缓解城市汛期渍水、积水问题。

届时,荆沙河水闸重建完成后,可保障护城河水流畅到荆沙河,让城区水系流通,确保景观水位,形成一城活水、四季清流。

### 重塑水闸、仿古建筑、观礼台 荆沙河水闸修复工程投资逾2000万

荆沙河水闸中间区域存有1米多长、

0.04米宽的明显裂缝,导致水闸上面的仿古建筑已开始倾斜,周边附属物明显沉降,随时可能塌落,存在较大安全隐患,重建迫在眉睫。

相关负责人介绍,荆沙河水闸抢救性修复工程将投资2000多万元,涉及拆除观礼台、移植相关苗木,复建闸上仿古建筑、观礼台,重建水闸与人行过桥双用工程。建设用地面积达4753.28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19.2平方米。

目前,荆沙河水闸抢救性修复工程已进入施工准备阶段,工人们已开始实施拆除看台、移植相关苗木等工程。施工方计划3月底正式开工建设,该工程尽可能保留原有构筑物。

届时,荆沙河水闸重建完成后,可保障护城河水流畅到荆沙河,让城区水系流通,确保景观水位,形成一城活水、四季清流。



## 交警劝阻占道卖草莓

本报讯(记者余海艳 通讯员王尚)眼下又到了草莓上市的旺季,连日来,市公安局交管局一大队四中队民警在荆松一级公路巡逻时,发现部分果农在道路两侧摆摊设点销售草莓,部分消费者直接在路边停车购买,不仅严重影响了道路安全通行,还极易引发交通事故。对此,市公安局交管局一大队四中队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消除道路安全隐患。

该中队民警联合沙市镇龙华交通安全劝导站劝导员开展整治行动,协同清理。民警对商贩耐心讲解《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内容,告知其路边摆摊的危害性,协助商贩将摊点进行撤离,建议就近到集市进行售卖。为巩固整治效果,沿路劝导一遍后,交警又继续巡逻清查,对于仍不听从劝阻的摊点,给予严厉批评教育,劝导其立即撤离。

经过交警的巡查劝导,该路段违法摆摊现象得到有效遏制。该中队还将加大整治力度,对该路段进行不定时巡查,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 关注“沙市区老旧小区改造”

## 沙市55个老旧小区将换新颜

本报讯(记者周蓉 陈丹 通讯员钱波)小区粉刷了外墙,更换了管道,铺设了崭新的道路……3月22日,记者在沙市区崇文街道江津花园片区看到,道路、屋面公共区域防水、楼梯间改造等项目已完成改造,正在进行安装自行车大架、补种绿植等收尾工作。

沙市区2000年以前建成的小区(片区)共109个,涉及2013栋居民楼72539户居民,建筑面积616万平方米。在全省102个县市区中,沙市区改造体量排名第一。本轮实施55个老旧小区改造,涉及1012栋居民楼37765户居民,建筑面积332万平方米。改造项目从居民生活需求出发,逐项改造道路、雨污系统、水电气等11类39项内容,有效解决居民每日生活中的“大问题”,补齐“住”的功能。

据沙市区老旧小区改造指挥部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沙市区55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已进入收尾阶段,预计5月下旬全部完工。

## 校车演练护航师生安全

本报讯(记者张致远 通讯员李叶)为保障荆州“学生”上学路安全,近日,荆州公安联合岑河农场中学开展了一次校车安全应急演练。

演练前,荆州公安安保工作人员从校车起火时的撤离方法、被困车内时逃生锤的使用等方面,为学生们讲解了安全知识和注意事项。

下午2点,模拟演练开始。学生们在老师的带领下有序排队上车,并系好安全带。在清点学生人数后,校车正式出发。

随着“汽车着火了”的喊声,警报拉响,公交驾驶员迅速组织学生按照演练方案从应急门安全撤离并到安全区域集合,跟车教师认真清点人数,确保没有一名学生遗漏。

校车安全应急演练结束后,在“安全点”,荆州公交工作人员通过现场示范和实操训练,指导老师们正确使用干粉灭火器。

此次演练活动,得到了师生们的支持和好评,不仅使驾驶员、跟车老师以及管理人员提高了对学生的责任意识,还使参加演练的师生掌握了乘坐校车遇险逃生的方法,提高了应急处置和自我保护能力。

### 关于事业单位法人拟申请注销的公告

根据中共江陵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江陵县部门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方案》的通知(江编发[2021]5号)文件精神,江陵县军粮供应站(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12421024728337677N)予以撤销。依据《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拟向江陵县编办申请注销登记,相关单位和如有债权债务,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江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协商。

联系电话:0716-4155181。  
特此公告。

江陵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22日

### 楚天都市·壹号院车位代金券更换公告

楚天都市·壹号院车位开盘在即,为了保障各位业主的权益,此前领取的车位代金券需在2021年3月25日之前至营销中心换取【车位开盘使用券】,才能在车位开盘认购时正常使用。

【车位开盘使用券】有效期截至2021年3月31日。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中大豪盛地产集团  
2021年3月

### 遗失声明

▲湖北非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行政公章一枚,编号:4210000839602,声明作废。

▲监利县白螺镇法律服务所不慎遗失基层法律服务所执业证(正本),批准文号:荆司发【2001】3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34200007905640882,声明作废。

▲荆州市合兴物流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车辆道路运输证壹本,证号:421000400060,车牌:鄂D06105,声明作废。

▲荆州江津油站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鄂DB670挂)道路运输证,证号:鄂交运管货字421003017750号,声明作废。

▲李发扬(身份证号:422723197010130138)不慎遗失由卓尔发展(荆州)有限公司开具的购房款收款收据一份,收据编号:0180743,金额:82465元,房号:卓尔荆州国际城一期3栋396号,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刊登热线 8512333



## 803 客运班线 服务清明祭扫

本报(记者荆文静 通讯员严芳)清明将至,中心城区通往经营性公墓的客运班线是否有变化?记者昨从荆州客运枢纽站获悉,目前,我市已开通一条途经龙山公墓、八岭山墓园的803农村客运班线,清明期间该班线将“流水”发车。

803农村客运班线由荆州客运枢纽站始发,途经站点涵盖了八岭山墓园、龙山公墓,终点为新厂(过王墓),运营时间为每日6时30分至17时,日常一小时一班车。清明期间,为便于群众扫墓,该班线将根据客流量实行“流水”发车,客满即走。

此外,记者从荆州客运枢纽站获悉,该站还开通了点对点包车服务,可满足家庭和团体祭扫踏青需求,咨询电话:0716-4303219。

日前,在江陵县熊河镇熊提村万卉园鲜花基地,花农们正在温室大棚内采摘盛开的菊花,以满足清明节祭祀市场需求。(记者 潘路 通讯员 罗璇 曾祥秒 摄)

##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曝光台⑨、⑩

3月19日,市创文办考评组对沙市区中山街道办事处、崇文街道办事处、荆州区城南街道办事处、荆州区郢城镇及下属社区进行暗访督查。现就问题清单曝光如下:

### 一、沙市区中山街道办植物园社区(责任单位:植物园社区)

- 1.无障碍卫生间标识被遮挡,卫生间内物品摆放凌乱,电线乱牵乱拉
- 2.无障碍通道装饰砖破损
- 3.社区内电线乱牵乱搭
- 4.社区宣传栏内容缺失
- 5.公益广告宣传栏上存在粘贴其他不合时宜内容

### 二、沙市区中山街道办长港路社区(责任单位:长港路社区)

- 1.灭烟台与灭烟标识位置分离
- 2.工作人员服务承诺牌乱涂乱画
- 3.大厅秩序杂乱,无志愿者劝导服务
- 4.营业大厅乱贴乱贴
- 5.社区办公楼内整体卫生状况差,杂物乱堆乱放
- 6.二楼人口灭火器箱无盖
- 7.室内无障碍卫生间无标识
- 8.阅览室书柜整理不规范
- 9.社区负责人创文意识不强

### 三、沙市区中山街道办江汉社区(责任单位:江汉社区)

### 1.社区警务室办公区物品摆放凌乱,电动车随意停放充电

- 2.大厅未见遵德守礼标识牌
- 3.阅览室书籍摆放凌乱,未分类
- 4.留观室内墙面乱贴乱贴,杂物堆放凌乱

### 四、沙市区中山街道办梅台巷社区(责任单位:梅台巷社区)

- 1.大厅茶几、楼梯间内堆放杂物
- 2.未设置无障碍卫生间

### 五、沙市区崇文街道办事处(责任单位:崇文街道办事处)

- 1.街道无综合文化服务站
- 2.消防设施损坏
- 3.无精神文明创建宣传栏
- 4.办公场所脏乱,生活用品随意摆放

### 六、沙市区崇文街道办洪坑社区(责任单位:洪坑社区)

- 1.社区内无禁烟标识
- 2.室内环境、卫生状况差
- 3.社区门前垃圾桶未分类、无盖
- 4.办公区生活区划分不清,杂乱无章

### 七、沙市区崇文街道办凤台社区(责任单位:凤台社区)

### 1.社区入口处挤占、电动车随意停放,私接电线充电

- 2.未设置无障碍卫生间

### 八、沙市区崇文街道办公园社区(责任单位:公园社区)

- 1.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牌被遮挡
- 2.志愿者对志愿服务项目不了解
- 3.无精神文明创建宣传栏

### 九、荆州区城南高新园梅村社区(责任单位:荆州区城南高新园)

- 1.社区公益广告乱贴其他无关内容
- 2.大厅外花坛内卫生状况较差
- 3.大厅内花盆内有烟头、杂物
- 4.大厅内未见核心价值观内容展示
- 5.大厅内墙角杂物乱堆乱放

### 十、荆州区城南高新园御河社区(责任单位:荆州区城南高新园)

- 1.无障碍通道设计不合理
- 2.大厅内外清洁卫生较差
- 3.大厅内椅子破损
- 4.大厅内杂物堆放

### 十一、荆州区郢城镇河套社区(责任单位:荆州区郢城镇)

### 1.大厅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牌破损

- 2.大厅内外清洁卫生较差
- 3.门前花坛垃圾随处可见
- 4.大厅内展示牌脱落
- 5.无障碍通道狭窄无法通行

### 十二、荆州区郢城镇庵庵寺社区(责任单位:荆州区郢城镇)

- 1.社区便民服务大厅门前道路破损
- 2.社区会议室杂物随意堆放
- 3.党员综合活动中心设施缺失
- 4.社区宣传栏宣传内容脱落
- 5.门前电子屏内容更新不及时
- 6.无障碍设施损坏,无联系电话

### 十三、荆州区郢城镇便民服务大厅(责任单位:荆州区郢城镇)

- 1.学雷锋志愿服务岗日志未实时更新
- 2.大厅内外整体清洁卫生较差,部分台阶破损
- 3.学雷锋志愿服务岗无人在岗
- 4.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字迹脱落,部分字迹被展牌遮挡
- 5.无障碍通道求助电话无效,工作人员无法及时提供帮助

3月22日市创文考评组对沙市区胜利街道办事处、沙市区朝阳街道办事处、沙市区立新街道办事处下属社区进行暗访督查。现就问题清单曝光如下:

### 一、沙市区胜利街道办永红社区(责任单位:永红社区)

- 1.无障碍设施设置不规范,缺乏志愿者引导
- 2.社区通道机动车辆乱停放,消防通道被堵塞
- 3.社区服务中心未见精神文明创建宣传栏
- 4.社区大厅无便民设施,消防器材未年检
- 5.办公区域存在乱张贴现象
- 6.社区服务中心周边环境差、秩序乱,占道经营情况严重

### 二、沙市区胜利街道办蛇入山社区(责任单位:蛇入山社区)

- 1.投诉处理机制不健全,未按标准设置
- 2.社区服务大厅办公用品摆放无序,缺乏管理

### 三、沙市区胜利街道办玉龙桥社区(责任单位:玉龙桥社区)

### 1.社区办公场所存在乱张贴现象

- 2.消防及劳保设施摆放无序,占用通道
- 3.未设置无障碍公用卫生间
- 4.市民阅览室未按规定使用
- 5.疫情期间,出入登记执行不严

### 四、沙市区胜利街道办王板桥社区(责任单位:王板桥社区)

- 1.社区通道机动车辆停放无序,消防通道受阻
- 2.公共宣传栏随意粘贴
- 3.无障碍标识求助电话设置错误
- 4.楼道卫生杂乱,影响公共卫生间使用

### 五、沙市区胜利街道办章华社区(责任单位:章华社区)

- 1.社区宣传栏破旧、脱漆
- 2.禁烟区桌面器皿有烟头
- 3.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内环境、卫生状况较差

### 六、沙市区胜利街道办工农社区(责任单位:工农社区)

### 1.消防设施灭火器过期,无定期巡检记录

- 2.显著位置无市民公约展示

### 七、沙市区胜利街道办红门路社区(责任单位:红门路社区)

- 1.无消防通道、应急疏散指示标志
- 2.社区部分办公场所环境卫生较差、脏乱
- 3.人行过路旁电线杂乱,杂物随意堆放

### 八、沙市区朝阳街道办鼓湖路社区(责任单位:鼓湖路社区)

- 1.未设置无障碍通道
- 2.无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宣传栏
- 3.储物间物品随意摆放
- 4.社区大门上面乱贴乱贴

### 九、沙市区立新街道办荆沙社区(责任单位:荆沙社区)

- 1.室内物品摆放凌乱
- 2.图书室物品乱堆乱放,书籍未规范管理,数量不够
- 3.电动车室内随意停放,充电

## 国有土地使用权注销公告

荆州市远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于2003年经登记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宗,坐落于荆州开发区胜利村二组。证号:荆州国用(2003)第0610190号,权利性质出让,宗地面积4273.02平方米,用途工业用地。

根据《荆州开发区管委会关于收回荆州远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通知》决定事项(2020年9月22日),以及荆州开发区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与荆州远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搬迁补偿

协议》,将该宗地予以收回。荆州远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交出土地证原件,申请办理上述已被收回的土地使用权注销登记手续。现予公告,公告期十五个工作日(2021年4月8日),如有异议的,请向荆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荆州

开发区办事处(电话:0716-8279965)通过书面提出异议。期满无异议,我中心即按程序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荆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荆州开发区办事处  
2021年3月23日